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0-119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396,079,1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6%。本次解除质押和再质押后，当代科技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305,921,819 股(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7.24%，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0%。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接到控股股东当代科技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当代科技
本次解质股份(股)	32,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0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6
解质时间	2020 年 10 月 22 日
持股数量(股)	396,079,114
持股比例(%)	29.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73,921,81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1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23

当代科技同日将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再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详细情况见下文。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当代科技	是	32,000,000	否	否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8.08	2.36	生产经营

2、本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当代科技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数量
当代科技	396,079,114	29.26	305,921,819	305,921,819	77.24	22.60	27,527,109	0	40,128,131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当代科技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89,294,223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2.5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0%，对应融资余额为 97,4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74,307,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7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49%，对应融资余额 77,500 万元。当代科技本次办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融资资金主要用于生产经营，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目前当代科技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截止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当代科技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当代科技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四、风险应对措施

当代科技质押股权是为融资提供担保，暂未发现到期资金偿还能力方面存在重大风险。当代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平仓风险，当代科技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告知上市公司。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重大风险或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0079　　公司简称:人福医药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亚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华琴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925,478,096.69	35,013,253,089.57	−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75,424,623.79	10,151,821,969.48	−1.7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53,373.86	1,009,632,373.83	−1.3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45,610,299.20	16,103,635,620.48	−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683,086.59	745,600,172.22	−1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9,429,814.76	507,215,523.56	2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6	6.18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1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1	−11.76

注: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兑付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5 亿元，该中期票据属于权益工具，导致公司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根据财政部《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公司 2020 年 1–4 月计提票据利息 764.59 万元，相应减少每股收益 0.01 元/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571,142.29	−50,749,277.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58,091.37	107,779,41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82,050.63	4,952,980.14	
债务重组损益		991,987.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31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42,585.63	−40,672,638.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24,108.34	−12,532,271.17	
所得税影响额	−2,930,186.28	−6,490,607.86	
合计	−15,927,880.54	3,253,271.8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9,43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6,079,114	29.26	67,655,240	质押	305,421,819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65,000,000	4.80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46,577,433	3.44	0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592,300	3.15	0	无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595,281	3.00	0	无		未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32,041,199	2.37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073,515	1.63	0	无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33,749	1.53	0	无		未知
UBS AG	17,818,117	1.32	0	无		未知
北京磐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磐泽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911,589	1.25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8,423,874	人民币普通股	328,423,87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6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46,577,433	人民币普通股	46,577,43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592,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92,3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595,281	人民币普通股	40,595,28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32,041,199	人民币普通股	32,041,19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073,515	人民币普通股	22,073,5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33,749	人民币普通股	20,733,749
UBS AG	17,818,117	人民币普通股	17,818,117
北京磐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磐泽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911,589	人民币普通股	16,911,5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84,737,690.39	201,370,635.77	−57.92	(1)
应收款项融资	874,020,930.39	495,081,537.16	76.54	(2)
在建工程	479,109,931.13	821,108,337.31	−41.65	(3)
应付票据	668,172,587.86	1,337,183,190.84	−50.03	(4)
预收款项	10,806,000.00	361,159,721.25	−97.01	(5)
合同负债	266,213,850.90		100.00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9,399,777.54	970,165,199.84	−62.95	(7)
其他流动负债	510,795,879.99	1,913,458,794.53	−73.31	(8)
应付债券	974,369,726.03		100.00	(9)
长期应付款	70,751,223.31	196,990,642.77	−64.08	(10)
其他权益工具		498,500,000.00	−100.00	(11)
库存股	200,059,585.68	49,998,861.80	300.13	(12)
其他综合收益	−49,173,156.78	−742,782.99	−6,520.12	(13)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投资收益	97,941,139.83	267,422,270.93	−63.38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318.50	−33,512,369.32	99.92	(15)
信用减值损失	−130,437,999.80	−99,741,409.88	30.78	(16)
资产减值损失	−17,719,206.26	−4,225,873.01	319.30	(17)
资产处置收益	−1,414,973.21	−35,813,723.02	96.05	(18)
营业外收入	2,545,882.59	11,176,323.24	−77.22	(19)
营业外支出	44,637,632.39	69,701,103.77	−35.96	(20)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530,262.11	−593,388,775.55	−80.58	(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39,980.01	−2,003,206,701.35	120.75	(22)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7.9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回款减少及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76.54%，主要系报告期内核心子公司营业规模增长，银行承兑汇票回款增加所致；

(3)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1.6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在建项目竣工验收转固所致；

(4)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0.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票据融资规模下降以及出售四川人福医药有限公司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5)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97.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相应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6)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有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该科目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2.9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提前归还融资租赁本金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73.3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兑付 13.6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及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所致；

(9)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 5 亿元中期票据及 4.5 亿元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所致；

(10)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4.0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提前归还融资租赁本金所致；

(11)其他权益工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兑付 5 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所致；

(12)库存股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300.1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10,703,200 股股份所致；

(13)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520.12%，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动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发生变化以及权益法下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所致；

(14)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减少 63.38%，主要系上期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产生较大收益所致；

(1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期增长 99.92%，主要系上期公司人民币与外汇锁定远期汇率交易，在合约存续期产生重估损益计入本科目所致；

(16)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长 30.78%，主要系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率同比增加所致；

(1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长 319.30%，主要系上期基数较小所致；

(18)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期增长 96.05%，主要系上期政府以交易净价收回闲置土地、出现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19)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 77.22%，主要系基数较小所致；

(20)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 35.9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疫情影响，严格控制非经常性事项支出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80.5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参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所致；

(2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 120.75%，主要系上半年公司为复工复产增加银行贷款及减少债券兑付支出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4.29 元/股，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将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4.29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9.29 元/股(含)，即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4,575,932 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2.5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2)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自然人李杰、陈小清、徐华斌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股权，同时拟向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准批复。

(3)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0 年 7–9 月收到政府补贴共计 9,362.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所示：

补贴项目/事由	发放主体	获得补贴单位	收到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原料药生产基地项目	宜昌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88.00		资产
生物制剂及长效缓控释新型制剂高端辅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	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资产
高端仿制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1,000.00		资产
2020 年度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	宜昌市财政局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600.00	收益
小容量注射剂剂国际标准生产基地项目	宜昌市财政局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90.00		资产
资质认证奖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湖北生物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收益
企业规模化发展奖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500.00	收益
稳岗补贴	宜昌市劳动就业管理局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51.07	351.07	收益
1 类化学新药临床研究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湖北生物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27.56		收益
疫情防控重点企业专项优惠贷款财政贴息	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7.61	157.94	收益
企业规模化发展奖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收益
其他小额政府补贴合计	——	——	2,108.35	——	——
合计	——	——	9,362.59	——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杰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0-117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0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二、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鉴于近期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影响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切实推进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4.29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9.29 元/股(含)，即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0-118 号《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议案三、关于公司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职能，适应战略发展需要，现对公司组织结构作出如下调整:将“医药事业部”更名为“企业运营部”，进一步加强企业风险管控及专业化运营管理；将“审计部”更名为“审计监察部”，进一步加强对企业的合规管控。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于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副总裁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

于群，男，1972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05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 Mannkind Corporation 配方研发科学家、高级工艺工程师，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3 年 8 月至今任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口服固体制剂厂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0-118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近期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影响，为切实推进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将回购股份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9.29 元/股(含)，即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及回购进展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4.29 元/股，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20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4,575,9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成交最低价为 12.39 元/股，成交最高价为 14.28 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2.5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鉴于近期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影响，为切实推进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4.29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9.29 元/股(含)，即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按回购金额下限 5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49.29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仍需要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608.59 万股，累计回购股份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53%；按回购金额上限 10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49.29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仍需要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1,623.00 万股，累计回购股份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2.2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近期由于受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已超出回购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 14.29 元/股，为切实推进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至 49.29 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的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是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调整，有利于保障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本次调整不涉及回购总金额的调整，回购用途未发生变化，调整后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的影响说明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5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力投资”)持有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环保”或“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499,9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4.9999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自 2018 年 2 月 22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0 年 7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瑞力投资拟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瑞力投资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其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收到公司股东瑞力投资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2,499,900	4.99998%	IPO 前取得:22,499,9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瑞力投资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瑞力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瑞力投资实施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在其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瑞力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以及减持计划实施的具体时间。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88589　　公司简称:力合微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郭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海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9,264,154.55	376,226,663.83	11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6,964,839.95	262,747,168.21	165.2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04,685.42	−15,520,355.84	−123.6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6,226,974.38	162,049,996.66	−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92,788.65	13,415,747.30	−3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6,974.94	9,429,659.01	−77.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5.94%	减少 3.5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3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8	−38.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67%	19.05%	增加 2.62 个百分点

注:1、公司总资产同比上升 112.44%，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上升 165.26%，这两者的变动主要系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42,555.16 万元所致。

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918.43 万元，下降 123.61%，主要原因为公司的到期货款较多，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7,727.44 万元，相较于上年同期的 4,330.53 万元，增加 3,396.90 万元，增长 78.44%。

3、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35.20%，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相较于上年同期下降所致。公司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收入与上年同期对比分别为下降 61.12%、增长 6.20%、增长 59.92%，业绩稳步提升，但因受 2020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下降 3,275.69 万元的影响，公司 2020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14,622.7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9.76%。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77.87%，较净利润下降幅度更大，主要原因为疫情期间房租减免 54.30 万元，社保费减免 256.80 万元，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增加。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74.74	−47,859.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093.20	3,260,216.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